

# 【平公资建 202520 号】郑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 344 东灵线平郑路口至二虎桥段功能性修复工程项目（第一标段）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郑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 344 东灵线平郑路口至二虎桥段功能性修复工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郑采招标-2024-49
- 项目名称：郑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G 344 东灵线平郑路口至二虎桥段功能性修复工程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预算金额：9556025.86 元，**最高限价 9556025.86 元。**

序号	包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1	第一标段	施工标段	9295745.00	9295745.00

## 5、采购需求

5.1 建设内容：本项目为郑县 G 344 东灵线平郑路口至二虎桥段功能性修复工程，项目起点位于中医院新安良路口（K 876+066），向西经过王墓庄、北大街、八一路、青龙湖、至二虎桥（K 881+075），路线全长 5.009 公里。路基宽 40 米，路面宽 23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技术等级为一级公路，设计时速 80 公里/小时。根据现场勘察结合路面技术状况评定数据，需对该道路进行功能性修复养护施工及监理服务。

5.2 招标范围：施工范围：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招标人发包的全部内容。

5.3 计划工期：施工工期：150 日历天。

5.4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

5.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6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两个标段。

6、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第一标段：

3.1.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可提供扫描件或

复印件或电子营业执照)；

3.1.2 投标人须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拟派项目总工程师须具有中级及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称；

3.1.4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郟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3.1.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采用资格后审。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12月26日至2025年1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3. 方式：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潜在投标人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 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1月21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郏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2、各投标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在线提出质疑（异议）、投诉。

3、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4、监督单位：郏县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383755063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4250054920408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郏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郏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方式：13569588208

2、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瑞之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湛河区湛南路秀水名居 1 幢 603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375-3828737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375-3828737

发布时间：2024年 12 月 25 日